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公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对中审众环2024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中审众环具备相应执业资质，内部质量管理体系能够确保其在履职过程中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资质条件

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1.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2. 业务资质：中审众环已取得由湖北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编号：42010005），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颁发的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资格。

3. 人员信息：截至2024年末，中审众环拥有合伙人数量216名、注册会计师数量1,304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3名。

4. 中审众环2023年度业务收入（经审计）215,466.65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85,127.8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6,747.98万元。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中审众环具有公司所在行业的审计经验。

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记录

中审众环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1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43名从业执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6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纪律处分4人次、监管措施40人次。

三、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水平

1. 项目咨询

中审众环已建立完善的专业咨询管理流程，项目组遇有重大事项或疑惑时，可向专业技术部门、专家中台发出专业咨询函，专业技术部门、专家中台会指定具有丰富经验的专家回复相关问题，当专业技术部门认为相关问题需要咨询财政部准则制定部门时，专业技术部门会发起相关咨询流程，以确保相关技术咨询得到高质量回复。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就审计过程中的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技术部门及时进行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审计问题。

2. 意见分歧解决

中审众环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审计项目组内部、审计项目组与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之间、审计项目组与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体系内执行相关活动人员之间出现意见分歧时，需要按照不同成员之间的意见分歧类型对应的不同解决方案消除分歧，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并出具了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

3. 项目质量复核

中审众环高度重视项目质量控制，本次项目的质量控制工作，由项目负责合伙人、质量技术标准部共同负责，由项目合伙人整体把握各工作组工作质量，通过各工作组的项目计划、每周周报、项目组负责人日常沟通，对项目质量进行控制；质量技术标准部定期对每一项目组进行现场质量抽查，并对工作底稿与项目文件进行复核，将复核结果上报至项目合伙人及质量部负责人。如发现项目质量问题，由项目合伙人及公司调整相关人员及

工作程序，保证项目整体质量达到标准与要求。

4. 项目质量检查

中审众环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中审众环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各业务部门内部实施项目质量控制的情况，各分所内部实施项目质量控制的组织机构建立、人员配置和变动情况；确定质量控制制度的完善措施，包括要求各业务部门对有关教育与培训的政策和程序提供反馈意见；与各业务部门和各分所适当人员沟通已识别的质量控制制度在设计、理解或执行方面存在的缺陷；由会计师事务所适当人员对以前业务检查的整改意见落实情况进行追踪检查。检查是否存在重大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重大遗漏事项、重大错报风险的情况；风险管理及质量控制委员会认为其他需要检查的事项。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5. 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中审众环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中审众环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会计师事务所工作方案

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

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

足了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中审众环就预审、终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五、会计师事务所人员配备

项目合伙人：苏国芝，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 年起为中国一重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孔波，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3 年起为中国一重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赵云杰，200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 年起为中国一重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 1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六、会计师事务所信息安全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中审众环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恪守对客户保密信息保密的责任，对执业过程中获知的所有客户保密信息严格进行保密。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

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在事务所和项目组层面建立和实施了一系列有关措施及制度，并能够有效执行。

七、会计师事务所风险承担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八、总体评价

经评估，公司认为中审众环在 2024 年度的履职过程中，勤勉尽责，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能够在审计工作中保持独立性，公允表达其意见。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